

2026 年服务器及终端设备维护服务项目

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

采 购 人：复旦大学附属金山医院

采购代理机构：上海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19日

2025年12月19日

目录

第一章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
第二章 磋商公告.....	5
第三章 采购需求.....	16
第四章 合同模版.....	41
第五章 评审办法.....	58
第六章 格式附件.....	63

第一章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1	项目名称	2026年服务器及终端设备维护服务项目
2	项编号目	310116000251027145847-16283950
3	项目包号/品目号/项目名称	01包：2026年服务器及终端设备维护服务
4	采购需求	2026年服务器及终端设备维护服务。详见第三章采购需求。
5	预算金额	预算人民币（大写）： <u>人民币壹佰叁拾陆万元整。</u> 预算人民币（小写）： <u>¥1360000.00元。</u> 最高限价（元）： <u>¥1224000.00元。</u> (注意：“磋商报价超过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的响应文件将被无效处理。”)
6	采购资金	项目资金：上海市财政资金 关于采购资金的支付方式、时间、条件与付款方法。详见：“第三章 采购需求”。
7	采购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办法暂行办法》、《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依法进行采购。
8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9	采购人	采购人：复旦大学附属金山医院 地址：上海市金山区龙航路1508号 联系人：王应 电话：021-34189990
10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上海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长寿路285号20楼 联系人：张帆、裴思园 电话：021-32557510、32557565 传真：021-32557505 电子邮箱：zhangfan@shbid.com/psy@shbid.com
11	是否采购进口产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接受 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
12	服务时间	合同签订后12个月
13	服务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14	报价货币	响应文件的报价采用人民币报价。
15	投标资格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合格供应商)	<p>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次招标执行支持中小微企业、促进残疾人就业、支持监狱和戒毒企业、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等相关政策。</p> <p>3.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p> <p>4.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p> <p>2、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p> <p>3、根据《上海市政府采购供应商登记及诚信管理办法》已登记入库。</p> <p>4、与本项目招标代理机构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和管理关系的供应商不得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p> <p>5、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响应人，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包件的投标或者未划分包件的同一招标项目的投标。</p> <p>6、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p>
16	是否接受联合体磋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接受
17	公告发布媒体	上海政府采购网 (http://www.zfcg.sh.gov.cn)
18	磋商文件下载时间、下载地址	时间：2025-12-19至2025-12-26，每天上午00:00:00~12:00:00，下午12:00:00~23:59: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下载地址：上海政府采购网 (http://www.zfcg.sh.gov.cn)
19	现场踏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组织 <input type="checkbox"/> 自行踏勘
20	提问&答疑	<p>投标人/响应人须将盖章版扫描件“提问”文档 PDF 发 E-mail 至招标代理机构：</p> <p>提问方式：书面提问（须加盖投标人/响应人公章）</p> <p>接收提问的电子邮箱：zhangfan@shbid.com、psy@shbid.com</p> <p>答疑回执：2个工作日内，邮件文本答复。</p>
21	领取补充磋商文件时间、地点	/
22	接收质疑的方式及联系方式	<p>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响应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当知道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纸质原件形式向上述 9.6 中载明的联系单位、联系人、联系电话和联系地址，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环节的质疑。</p> <p>1. 1. 质疑书内容应当包括以下主要内容：</p> <p>1. 1. 1. 质疑人的名称、地址、电话等；</p> <p>1. 1. 2. 具体的质疑事项、相关证明材料以及法律、法规依据；</p> <p>1. 1. 3. 提出质疑的日期。</p> <p>1. 2. 质疑书应当署名，一式叁份。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提出质疑的，质疑书必须由其主要负责人或者质疑提起人本人签字，并附有效身份证明复印件。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务时，还应当提交授权委托书，授权委</p>

		<p>托书应当载明代理的具体权限和事项。否则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不予受理。</p> <p>1. 3. 书面纸质原件形式外的其他任何方式的质疑，或者质疑书的内容不全的，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均不予接受和回复。</p> <p>1. 4. 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书后 7 个工作日内做出书面答复，但答复内容涉及商业秘密的除外。</p> <p>9. 6 质疑联系方式</p> <p>联系单位：上海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p> <p>联系人：陆佳怡、李荣华</p> <p>联系电话：021-32557793、021-32557773</p> <p>联系地址：长寿路 285 号恒达大厦 20 楼</p> <p>提交形式：盖有投标人/响应人单位公章的书面纸质材料。</p> <p>（请投标人/响应人将可编辑版文件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招标代理机构以下邮箱：zhangfan@shbid.com、psy@shbid.com）</p>
23	响应文件有效期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日
24	磋商保证金	<p>磋商保证金金额：无</p> <p>磋商保证金递交截止时间：同响应截止时间，以磋商保证金实际到账为准。递交方式：转账、汇款等方式。</p> <p>为确保磋商保证金在递交截止时间前到账，通过转账、汇款递交磋商保证金的供应商，应在响应截止时间完成磋商保证金支付，磋商保证金有效期应与响应有效期一致。并在上海政府采购电子招投标系统平台上进行录入，否则投标予以否决。</p> <p>磋商保证金汇款账号：</p> <p>户 名：上海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p> <p>开 户 行：建行上海市分行营业部</p> <p>账 号：31001550400055646341</p> <p>行 号：105290036005</p>
25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及 磋商时间、地点	<p>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5-12-30 13:30:00</p> <p>磋商时间：磋商时间同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p> <p>地点：上海市长寿路 285 号恒达大厦 22 楼第 11 会议室。同时，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按《上海市电子政府采购管理暂行办法》(沪财采(2012)22 号)的相关规定在上海政府采购网 (www.zfcg.sh.gov.cn) 递交电子投标文件。</p> <p>届时请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供应商代表持响应时所使用的 CA 证书和可以无线上网的笔记本电脑出席开标仪式。</p>
26	响应文件的组成	<p>响应文件均应包括下列部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响应函（附件 1）； 2)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附件 2）； 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件 3）； 4) 报价一览表（附件 4）； 5) 报价明细表（附件 5）； 6) 偏离表（附件 6）； 7) 技术/服务报告（附件 7）； 8) 资格证明文件（附件 8）； 9) 中小企业声明函（附件 9）； 10)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见附件 10）； 11) 供应商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
27	响应文件格式	供应商应按磋商文件中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填写响应函、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报价一览表、报价明细表、偏离表、投标服务报告、资格证明文件、中小企业声明函等、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声明函（如有）（第六章 格式附件）。												
28	响应文件份数	1、以上传的电子响应文件为准 2、响应文件须编制目录和页码。												
29	评审方法	综合评分法												
30	如发生此列情况之一， 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将 被拒绝	1) 未按规定获取磋商文件的； 2) 供应商名称与报名时不一致的； 3) 未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在电子平台上递交响应文件的。												
31	未标注（★）的技术要 求允许偏差的范围和 最高偏差项数	允许偏差的范围： / （超过__范围，投标将被否决） 允许一般普通偏差的最高项数：/ 项（超过__项，投标将被否决）												
32	成交服务费支付	<p>户 名：上海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开 户 行：建行上海市分行营业部 账 号：31001550400055646341 行 号：105290036005</p> <p>本项目的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的 5 天内向 招标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采用差额定率累进计费方式进行收费，下浮 20%收取</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中标金额（万元）</th> <th>费率</th> </tr> </thead> <tbody> <tr> <td>100 以下</td> <td>1. 5%</td> </tr> <tr> <td>100-500</td> <td>0. 8%</td> </tr> <tr> <td>500-1000</td> <td>0. 45%</td> </tr> <tr> <td>1000-5000</td> <td>0. 25%</td> </tr> <tr> <td>5000-10000</td> <td>0. 1%</td> </tr> </tbody> </table>	中标金额（万元）	费率	100 以下	1. 5%	100-500	0. 8%	500-1000	0. 45%	1000-5000	0. 25%	5000-10000	0. 1%
中标金额（万元）	费率													
100 以下	1. 5%													
100-500	0. 8%													
500-1000	0. 45%													
1000-5000	0. 25%													
5000-10000	0. 1%													

第二章 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复旦大学附属金山医院多组学样本测序及配套分析采购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上海市政府采购网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5-12-30 13:30:00（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310116000251027145847-16283950

项目名称：2026 年服务器及终端设备维护服务项目

预算金额（元）：1360000.00 元

最高限价（元）：1224000.00 元（投标人/响应人提供“本项目整体报价”不得高于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

采购需求：

• **包名称：**2026 年服务器及终端设备维护服务项目

• **数量：**1

• **预算金额（元）：**1360000.00 元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主要包括 2026 年服务器及终端设备维护服务，具体采购需求详见第六章采购需求。竞争性磋商项目适用原因：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本项目最高投标限价 1224000.00 元（超过预算或最高限价均按无效投标处理）

合同履约期限：合同签订后 12 个月

本项目（不允许）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次招标执行支持中小微企业、促进残疾人就业、支持监狱和戒毒企业、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等相关政策。

3.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4.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2、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根据《上海市政府采购供应商登记及诚信管理办法》已登记入库。

4 、与本项目招标代理机构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和管理关系的供应商不得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响应人，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包件的投标或者未划分包件的同一招标项目的投标。

6、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5-12-19 至 2025-12-26，每天上午 00:00:00~12:00:00，下午 12:00:00~23:59:59
(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上海市政府采购网

方式：网上获取

售价（元）：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5-12-30 13:30:00（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上海市长寿路 285 号恒达大厦 22 楼第 11 会议室。同时，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按《上海市电子政府采购管理暂行办法》（沪财采〔2012〕22 号）的相关规定在上海政府采购网（www.zfcg.sh.gov.cn）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开标时间：2025-12-30 13:30:00

开标地点：上海市长寿路 285 号恒达大厦 22 楼第 11 会议室。凡愿意参加开标会议的投标人代表应携带电脑及 CA 证书。笔记本电脑一台（自备手机无线热点，开标日线上解密标书及确认报价使用）。其他如有，另行通知。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本次招标执行的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中小微企业、促进残疾人就业、少数民族地区等相关政策。

2. 投标人须保证为获取招标文件所填写的信息和提交的资料内容应真实、完整、有效、一致，如因投标人填写信息错误或提交虚假材料导致的与本项目有关的任何损失由投标人承担。

3.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尽早加密上传投标文件，并及时关注招标人在电子采购平台上的签收情况，以免因临近投标截止时间上传导致招标代理机构无法在开标前完成签收的情形。未签收的投标文件视为投标未完成。

4. 《上海市政府采购实施办法》（上海市人民政府令第 65 号）、《上海市电子政府采购管理暂行办法》（沪财采[2012]22 号）及其他有关文件的规定，本项目通过上海政府采购网/采购云平台（www.zfcg.sh.gov.cn）实行全过程电子采购，投标人的投标应当符合有关文件和上海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上海政府采购网/采购云平台（www.zfcg.sh.gov.cn）由上海市财政局建设和维护。潜在投标人的投标可以按照《上海市政府采购云平台供应商-项目采购操作手册》中的内容和操作要求实施。

七、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名 称：复旦大学附属金山医院

地 址：上海市金山区龙航路 1508 号

联 系 人：王应

电 话：021-34189990

代理机构：

名 称：上海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地 址：上海市长寿路 285 号 20 楼

联 系 人：张帆、裴思园

电话：021-32557510、021-32557565

传真：021-32557505

电子邮箱：zhangfan@shbid.com/psy@shbid.com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说明

1. 概述

1. 1 本磋商文件仅适用于《磋商公告》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所述采购项目的采购。
1. 2 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属于《磋商公告》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所述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1. 3 参与采购响应活动的所有各方，对在参与采购响应过程中获悉的国家、商业和技术秘密以及其它依法应当保密的内容，均负有保密义务，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2. 定义

2. 1 “采购项目”系指采购人在磋商文件里描述的所需采购的货物/服务。
2. 2 “货物”包括一切设备、产品、机械、仪器仪表、备品备件、工具、手册等有关技术资料和原材料等，以及其所提供货物相关的运输、就位、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技术指导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2. 3 “服务”系指磋商文件规定供应商承担的各类专业服务，包含但不限于产品设计开发、产品交付、安装调试、质量检测、技术指导、售后服务、专业劳务服务和其他类似的义务。
2. 4 “采购人”系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所述的组织。
2. 5 “供应商”系指根据规定可以下载磋商文件、并向采购人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2. 6 “成交人”系指成交的供应商。
2. 7 “买方”系指通过上海政府采购网采购货物或服务的本市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 8 “卖方”系指成交并向采购人提供货物/服务的供应商。

3. 合格的供应商

3. 1 符合《磋商公告》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合格供应商所必须具备的资质条件和特定条件。特定条件是指对供应商的财务要求、业绩要求、诚信要求以及其他要求等。
3. 2 《磋商公告》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响应的，除应符合本章第3. 1项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 (1) 联合体各方应提供已签订的联合协议书，明确主供应商和各方权利义务；
 - (2) 由同一专业的供应商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联合体资质等级；
 - (3) 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供应商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采购规定的特定条件。
 - (4)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采购采购项目中响应。

3.3 供应商应遵守国家有关的法律、法规和管理办法。

4. 响应费用

4.1 无论响应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供应商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响应有关的全部费用，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磋商文件

5. 磋商文件的组成

5.1 磋商文件用以阐明所需货物/服务、采购响应程序和合同条款。磋商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 (1)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2) 磋商公告；
- (3) 供应商须知；
- (4) 采购需求；
- (5) 合同条款；
- (6) 评审办法；
- (7) 格式附件；

5.2 除非有特殊要求，磋商文件不单独提供采购货物或提供服务所在地点的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公用设施等情况，供应商被视为熟悉上述与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

5.3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如果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响应文件没有对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该响应有可能被拒绝或评定为无效响应，其风险应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6. 磋商文件的澄清

6.1 任何要求对磋商文件进行澄清的供应商，均应在网上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期 5 天以前，按磋商文件中的要求以书面形式（必须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通知采购人。对在网上响应截止期 5 天以前收到的澄清要求，采购人将以召开答疑会或者以网上下载的形式予以答复，答复中包括所问问题，但不包括问题的来源。采购人将通知所有可以下载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参加答疑会或者在网上下载。

7. 磋商文件的修改

7.1 在响应截止日期前的任何时候，无论出于何种原因，采购人可主动或在解答供应商提出的问题时对磋商文件进行修改。

7.2 磋商文件的修改、澄清将在电子平台上进行发布，供应商应主动在电子平台上及时获取相关信息并确认，否则由此产生的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7.3 为使供应商编写响应文件时有充分时间对磋商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采购人可以酌情延长网上响应截止日期。

响应文件的编写

8. 编写要求

8.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及上海政府采购网网上操作指南，按磋商文件的要求及上海政府采购网网上响应相关要求提供响应文件，以使其响应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完全响应。

8.2 供应商须在上海政府采购网下载、安装“上海市政府采购信息管理平台投标工具”，在该工具基础上完成响应文件录入、报价、响应文件加密等内容的操作。

9. 报价的语言及计量单位

9.1 响应文件、报价交换的文件和来往信件，应以简体中文书写。

9.2 除在磋商文件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0. 响应文件的组成

10.1 响应文件应包括本文件前附表规定内容及网上投标系统中规定内容。

11. 响应文件格式

11.1 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或网上投标系统中提供的格式在网上完整地填写报价表以及相关报价内容。

12. 报价

12.1 供应商应按磋商文件中所附格式填写报价单价和报价总价。单价和数量的乘积与总价不一致时，以单价计算结果为准，并修正总价。采购人不接受有任何选择的报价。

12.2 报价一览表是为了便于采购人开标。报价一览表的内容应与报价明细表内容一致，不一致时以报价一览表内容为准。网上的报价内容均以网上投标系统开标时的报价记录内容为准。

12.3 最低报价不能作为成交的唯一保证。

12.4 供应商应在报价明细表上标明对本项目报价内容的单价和总价。

12.4.1 总价中不得包含磋商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评标时不予核减。

12.4.2 总价中不得缺漏磋商文件所要求的内容，否则评标时将其他有效供应商中该项缺漏内容的最高报价计入其评标总价。

12.4.3 若缺漏磋商文件内容的供应商最终成交，缺漏项仍然为供应商的合同范围，并且不得增加合同价。但缺漏磋商文件所要求的内容达到一定比例或缺漏某些关键内容的，磋商小组有权认定为非实质性响应。

13. 报价货币：响应文件的报价采用前附表所述货币进行报价。
14. 供应商资格的证明文件
 14. 1 供应商必须按磋商文件及网上投标系统的要求提交证明其有资格进行报价和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14. 1. 1 供应商具有履行合同所需的财务、技术、开发等项目实施能力；
 14. 1. 2 供应商应有能力履行磋商文件文件中合同条款和采购要求规定的由卖方履行的开发、供货、安装、调试、保修（应提供使用售后服务承诺）和其他专业技术服务的义务。
15. 响应货物/服务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技术响应文件
 15. 1 供应商必须依据磋商文件中采购项目要求及服务要求，提交证明其拟供货物/服务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技术响应文件，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15. 2 上述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
16. 磋商保证金
 16. 1 供应商应在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内递交磋商保证金。
 16. 2 本次磋商保证金金额：**详见前附表**
 16. 3 磋商保证金用于保护本次采购免受因供应商的行为而引起的风险。
 16. 4 磋商保证金应以转账、汇款、支票或采购代理机构同意接受的其他方式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期前递交。
 16. 5 采购代理机构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期前未收到供应商磋商保证金，进而导致供应商不能正常参加响应事宜的，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6. 6 磋商保证金有效期应与响应有效期一致。
 16. 7 供应商必须在网上投标系统中录入缴纳磋商保证金信息，并把必填项维护完成后，点击“提交”，由采购代理机构根据供应商录入信息对磋商保证金到账情况进行最终确认，磋商保证金到账后采购代理机构在网上投标系统进行确认后生效。
 16. 8 未成交人的磋商保证金，将按供应商须知 29. 4 款予以无息退还。
 16. 9 成交人的磋商保证金，在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予以无息退还。
 16. 10 发生以下情况磋商保证金将被没收：
 16. 10. 1 响应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在响应有效期内撤回响应文件；
 16. 10. 2 成交人未能按磋商文件规定签订合同。
17. 响应有效期
 17. 1 本项目响应有效期详见前附表。
 17. 2 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于响应有效期满之前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 复均应为书面形式。供应商可以拒绝上述要求而其磋商保证金不被没收。对于同意该要求的供应商，既不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响应文件，但将要求其相应延长磋商保证金的有效期，有关退还和

没收磋商保证金的规定在报价有效期的长期内继续有效。

18. 响应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18.1 响应文件须按磋商文件及电子招投标系统要求进行签章。

18.2 响应文件不得表达不清、未按要求填写或可能导致非唯一理解。

响应文件的递交

19. 响应文件的录入、响应项制作及响应文件加密及纸质版响应文件密封

19.1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制作完成后须登录“上海市政府采购信息管理平台投标工具”客户端，将响应文件逐项录入。

19.2 响应文件上传完毕后须逐项完成响应项目内容的填写、资料上传等要求。

19.3 供应商完成响应文件录入、响应项制作后，可对响应文件进行加密，加密成功后即可对标书进行上传，上传成功后点击“回执确认”输入CA密码，供应商须自行对上传情况进行确认。

19.4 纸质响应文件递交时必须密封（每份书面文件采用胶装方式，并注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件号等字样**），在密封后文件的外包装上注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件号、供应商名称、地址、电话和传真”等字样。如果上传的电子响应文件与纸质响应文件存在差异，以上传的电子响应文件为准（纸质响应文件恕不退还）。纸质文件仅作备查使用，不作为评审依据。

20. 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

20.1 所有响应文件须按电子平台规定时间上传、解密响应文件。

20.2 网上响应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应充分考虑到期间网上响应会发生的故障和风险。对发生的任何故障和风险造成供应商报价内容不一致或利益受损或报价失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20.3 出现第7.3款因磋商文件的修改推迟响应截止日期时，则按采购代理机构修改通知规定的时间递交。

21. 迟交的响应文件

21.1 在网上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递交的任何相应文件递交，将被拒绝。

22. 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销

22.1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修改或撤回其响应。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供应商不得修改或撤回其响应。

22.2 供应商不得在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起至响应文件有效期满前撤销响应文件。

磋商

23. 磋商会

23.1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磋商，届时请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供应商代表持响应时所使用的CA证书和可以无线上网的笔记本电脑出席。

23.2 供应商须在电子平台规定的时间登陆上海政府采购网网上招投标系统，供应商应按电子平台操作流程完成签到、解密、最终报价和承诺、结果确认签章等磋商流程。

24. 磋商小组

24.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采购货物/服务的特点，依法组建磋商小组，其成员由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和采购人的代表组成，其中外聘专家人数不少于磋商小组总人数的2/3。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进行审查、质疑、评估和比较。

24.2 磋商期间，供应商应派授权代表参加磋商。

25. 磋商会流程

25.1 磋商顺序按电子平台顺序依次进行。

25.2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与供应商逐个进行磋商。磋商内容包括：要求提供的商务文件、技术文件等（如为多次报价时还包括竞标报价）。磋商文件有实质性变动的，磋商小组应当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25.3 磋商小组与供应商进行磋商的内容，供应商除当场答复外，还应对磋商中所涉及的澄清、达成的修改或报价资料等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提交至磋商小组，否则以上资料视为无效响应。

25.4 磋商的结果以书面为准，应答文件必须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或盖公章，经供应商和磋商小组确认后，替代响应文件中相应的内容。如成交，则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25.5 在得到磋商小组的认可后，供应商可以修改报价中不构成重大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的、不一致或不规则细微偏离，但这些补正不能对其他供应商造成不公平的结果。

25.6 磋商小组对确定为实质性响应的响应文件进行审核，如有计算错误或其它错误，须按如下原则进行调整：

- (1) 报价一览表内容与报价明细表金额及响应文件其他部分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内容为准；
- (2) 响应文件中数字表示的金额和文字表示的金额不一致时，应以文字表示的金额为准；
- (3) 单价和数量的乘积与总价不一致时，以单价计算结果为准，并修正总价；
- (4) 报价总价中不得包含磋商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
- (5) 如有计算错误，磋商小组有权根据具体情况按对其最不利原则调整。

25.7 如发生下列情况之一，供应商的响应将被拒绝：

- (1) 未按规定获取磋商文件的；

- (2) 供应商名称与报名时不一致的；
- (3) 未在响应截止时间前在电子平台上递交响应文件的；

25.8 磋商小组在进行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时，对属于下列情况之一的响应文件（以上传的电子响应文件为准），将作无效响应处理：

- (1) 响应文件未满足磋商文件规定的签字、盖章要求的；
- (2) 供应商未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交有效资格证明文件，或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有缺漏的；
- (3) 供应商对响应文件进行修改后，未在修改处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
- (4) 明显不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采购要求以及商务条款要求的；
- (5) 响应有效期少于磋商文件规定有效期的响应文件；
- (6) 响应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的；
- (7) 未按前附表要求提交磋商保证金的；
- (8) 响应截止时间前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
- (9) 不满足磋商文件中“★”号条款的；
- (10) 不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25.9 澄清：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错误的内容，可以书面形式（由磋商小组专家签字）要求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并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供应商拒不进行澄清、说明、补正的，或者不能在规定时间内作出书面澄清、说明、补正的，磋商小组有权否决其响应。

25.10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磋商小组有权否决所有供应商的响应或取消采购活动：

- (1) 符合条件的供应商或对磋商文件作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含网上招投标系统供应商解密阶段，解密成功的单位少于三家的（或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以及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符合条件的供应商或对磋商文件作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两家的，含网上招投标系统供应商解密阶段，解密成功的单位少于两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4) 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预算金额，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5) 磋商小组经评审认为所有响应文件都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

26. 评审原则及方法

26. 1 对所有供应商的报价评估，都采用相同的程序和标准。

26. 2 评标严格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

26. 3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细则详见磋商文件“第五章评审办法”。

定标

27. 定标准则

27. 1 合同将授予其响应符合磋商文件要求，并能圆满地履行合同的、对买方最为有利的供应商。

27. 2 不能保证最低报价的响应最终成交。

28. 成交通知

28. 1 采购人将通过“上海市政府采购网”发布成交公告，成交结果公布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发出《成交通知书》、《评标结果通知》。《成交通知书》、《评标结果通知》一经发出即发生法律效力。

28. 2 《成交通知书》将作为采购期限内签订合同的依据。

28. 3 成交人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无息退还成交人的磋商保证金。

28. 4 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向未成交的供应商无息退还其磋商保证金。

29. 签订合同

29. 1 成交人收到《成交通知书》后，按指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

29. 2 磋商文件、成交人的响应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采购合同的依据。

29. 3 成交或者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或者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或者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质疑

30. 供应商质疑

30. 1 供应商应根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94 号）提出质疑。

30. 2 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质疑函应以书面形式递交至采购代理公司（须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投标人/响应人公章）。

30. 3 联系方式详见磋商文件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8 项。

其它

31. 报价注意事项

31.1 采购人无义务向未成交人解释未成交理由。

31.2 本磋商文件解释权属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

31.3 若发现供应商有不良行为的，将记录在案并上报有关部门。

31.4 供应商应自行办理网上招投标系统所须的相关手续、证书或设备等，并自行完成系统操作的学习（详见上海政府采购网“在线服务”），供应商须自行承担因系统操作、网络设备情况导致的任何问题或风险，包括造成利益损失、报价失败等，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第三章 采购需求

一、技术参数与服务要求

1. 服务器、存储、网络设备、无线覆盖等设备维保技术参数

1.1 服务器、存储及网络设备等设备维保清单

序号	设备品牌	设备型号	数量
1	Dell 服务器	DELL R7525	1
2		DELL R740	5
3		DELL R930	8
4	EMC 设备	EMC Unity400	2
5		EMC Vplex Metro	2
6		EMC DS6510	4
7	Netapp 设备	NetApp 6505	4
8		NetApp FAS2554	1
9		NetApp FAS8020	2
10	HP 设备	HP DL580G9	6
11		HP DL380	1
12		HPE DL380 gen10	11
13		HPE DL388 gen10	3
14		HPE DL388	6
15		HPE DL580gen10	14
16		HPE 3par8200	3
17		HPE SN3000B	2
18		HPE Primera630	4
19		H3C CN3360B	4

20	迪普设备	迪普 DPX8000-5	1
21		迪普 LSW5600	1
22		迪普 FW1000-GC-N	1
23	联想设备	联想 thinkserver RD450	1
24		联想 thinkserver RS160	1
25		联想 SR588	2
26	华为设备	华为 AE2204	2
27		华为 S6720-16X-LI-16S-AC	2
28		华为 S5735S-S24T4X-XA	1
29	H3C 设备	★H3C S10506	3
30		★H3C LS-7506E-X	6
31		★H3C LS5500-28F-EI-AC	3

1.2 无线覆盖设备（品牌：H3C）维保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型号	数量
1	★汇聚交换机 A	S6520X-30QC-HI	3
2	汇聚交换机 B	S5560X-54F-EI	7
3	汇聚交换机 C	LS-5560X-30F-EI	6
4	无线控制器	WX5540H	2
5	无线认证系统	IMC 平台+EIA 组件	2
6	8 口 POE 交换机	S5130S-10P-HPWR-EI	48
7	24 口 POE 交换机	S5130S-28P-HPWR-EI	38
8	AP1 (86 型面板 AP)	WA4320H	65
9	AP2 (普通型 AP)	WA5320-SI	161

10	AP3 (高密性 AP)	WA5530-SI	184
11	AP4 (中心 AP)	WT1024-X	46
12	AP5 (远端模块)	WTU430-IOT	1094
13	AP6 (普通型 AP)	UAP300-SI	341

1.3 清单补充说明

1.3.1 成交人负责对采购人上述两个维保清单中的设备进行维保,以保证在协议期限内采购人设备的正常运行。上述两个维保清单中★设备需采购原厂维保,并提供原厂授权书(盖公章),其余为非原厂维保。

1.3.2 成交人对医院所有其余未采购维保的服务器、存储及网络设备等机房硬件设备(上述两个清单外未采购维保设备)的维修维护应提供技术支持,协助做好网络设备的维修维护管理工作。

1.3.3 对医院所有其余未采购维保的服务器、存储及网络设备等机房硬件设备(上述两个清单外未采购维保设备)所产生的配件费用由医院承担,其余费用由成交人承担(包括安装更换、固件升级、适配性测试等)。

2. 会议系统维护技术参数

位 置	分 项	序 号	设备名称	品牌	型号	单 位	数 量
核 化 楼 阶 梯 教	LED	1	LED 屏	宇视	MW7225 4320mm*1920m m	平 方	8.2 944
		2	发送卡	宇视	UNV-S4	块	1
		3	配电柜	宇视	HB-P010	个	1
		4	控制器	宇视	DMC5000-4U	台	1

室	显 示 屏	1	84 寸显示屏	LG	PB-J84-01	台	2
		2	视屏延长器	绿联	绿联 20519	套	2
	音 频	1	拾音器	ITC	TV-P63QM	只	4
		2	无线话筒	ITC	T-521UH	套	4
		3	天线分配器	ITC	T-522A	套	1
		4	话筒天线	ITC	T-522S	套	1
		5	音频处理器	ITC	TS-P1212	台	1
		6	专业功放	ITC	TS-700PI	台	2
		7	会议主席单元	itc	TS-0202	台	1
		8	会议代表单元	itc	TS-0202A	台	5
		9	抑制器	itc	TS-224	台	1
		10	演讲台	尊阁	电动升降	套	1
	视 频	1	无缝高清混合矩阵	ITC	TS-9408UHM	台	1
		2	矩阵控制卡	ITC	TS-9404CON	块	1
		3	控制面板	ITC	TS-9400K	块	1
		4	矩阵控制软件	ITC	TS-9400P	套	1
		5	4 路 HDMI 信号输入卡	ITC	TS-9404HI	块	1
		6	4 路 SDI 输入卡	ITC	TS-9404SI	块	1
		7	4 路 HDMI 信号输出卡	ITC	TS-9404HO	块	1
		8	4 路 SDI 输出卡	ITC	TS-9404SO	块	1

	9	录播主机	ITC	TS-0653	台	1
	10	高清摄像头	ITC	TV-620HC	台	2
	11	视频转换器	圆刚	GC553	套	2
	12	无线投屏	冠艺	WHD-G801 高配版	套	1
中控	1	网络中控主机	ITC	TS-9100D	台	1
	2	中控触摸屏	华为	HUAWEI M6	台	1
科教楼三楼学术报告厅系统	1	全频主扩扬声器	TECHLOUN DS	PS-15	只	2
	2	主扩功放 (500W)	TECHLOUN DS	CS-2650	台	1
	3	重低音箱	TECHLOUN DS	PS-18B	只	2
	4	低音功放 (950W)	TECHLOUN DS	CS-2950	台	1
	5	台唇音箱	TECHLOUN DS	R6	只	2
	6	功率放大器	TECHLOUN DS	CS-2950	台	1
	7	返听音箱	TECHLOUN DS	PS-10	只	2
	8	返听功放 (350W)	TECHLOUN DS	CS-2350	台	1
	9	全频环绕音箱	TECHLOUN	PS-10	只	4

		DS			
10	功率放大器	TECHLOUN DS	CS-2350	台	2
11	模拟调音台	TECHLOUN DS	TEM-24E	台	1
12	音频处理器	TECHLOUN DS	TH-8008S	台	1
13	AFC 音频处理器	TECHLOUN DS	TD-F260	台	1
14	数字效果器	TECHLOUN DS	TED-200E	台	1
15	无线话筒 (手持)	HXDMC	U-8000	套	1
16	无线话筒 (手持)	TECHLOUN DS	UF-205	套	1
17	无线话筒 (头戴)	TECHLOUN DS	UF-205W	套	2
18	天线分配器	TECHLOUN DS	UF-2000	台	1
19	定向天线	TECHLOUN DS	UF-2002	只	2
20	鹅颈式会议话筒	TECHLOUN DS	TDM-G16L	只	2
21	监听耳机	AKG	K92	只	1
22	监听音响	HIVI	1010-iv 4 代	只	2

	23	电源时序控制器	TECHLOUN DS	TPT-810	台	2
显 示 系 统	1	86 寸液晶显示屏	AOLSEE	AS-5500-86B	台	2
	2	27 寸壁挂一体机	AOLSEE	AS-5300-SWB	台	1
	3	信息发布软件	AOLSEE	V9.0	套	1
	4	舞台反向显示屏	飞利浦	55 寸	台	2
	5	LED 显示屏	华夏	P1.667 5.76*2.88m	平 方	16. 59
	6	控制器	诺瓦	VS3	台	1
	7	发送器	诺瓦	MCTRL600	台	3
控 制 系 统	1	控制系统主机模 块	TECHLOUN DS	MIXD-CCS	块	1
	2	可视化视频输入 节点	TECHLOUN DS	MIXD-DIN	块	2
	3	可视化视频输出 节点	TECHLOUN DS	MIXD-DON	块	4
	4	8 路电源管理器	TECHLOUN DS	TMC-PM08	台	1
	5	电源时序控制器	TECHLOUN DS	TPT-12	台	1
	6	交换机	华为	S5720S-28P-L I-AC	台	1
	7	无线路由器	华为	WS5100	台	1
	8	移动控制终端	Microsof	surface pro 5	台	1

			t			
科教楼拼接屏系统	北侧	1	多媒体播放器	AOLSEE	AS-5100-B	只 1
		2	信息发布软件	AOLSEE	V9.0	套 1
		3	多屏拼接处理系统	AOLSEE	V1.2	套 1
		4	55 寸拼接屏	AOLSEE	AS-PJ-55JSB; 4856mm*2055mm	块 12
	南侧	1	多媒体播放器	AOLSEE	AS-5100-B	只 1
		2	信息发布软件	AOLSEE	V9.0	套 1
		3	多屏拼接处理系统	AOLSEE	V1.2	套 1
		4	55 寸拼接屏	AOLSEE	AS-PJ-55JSB; 2428mm*1370mm	块 4
LED 系统 门诊大厅	1	LED 显示屏	界汇	P3 4608mm*3072mm	平 方	14. 16
	2	发送卡	诺瓦	SMD300	块	1
	3	接收卡	诺瓦	RV316	块	36
	4	控制软件	LED 演播室	HDC-LED software	套	1
	5	视频处理器	诺瓦	V900	块	1
	6	配电箱	施耐德	15kW	套	1

	7	大功率稳压器	德力西	20kW	台	1
劳模墙拼接屏系统	1	拼接屏	LG	DV-DID49AZ;3 .066*1.154m	台	6
	2	无线话筒	TAKSTAR	TS-6310	套	1
	3	功放	YAMAHA	TXV-377	台	1
	4	功放	VBO	VC-M3050	台	1
	5	拼接器	屏博	PB-0808HD	台	1
	6	多媒体播放器	华为	EC6108V9C	台	1
	7	音响 9 寸	MANEKE	OK-350	只	2
LED	1	P3 室内全彩显示屏	强力	P3 5200mm x464mm	平方	2.4
	2	数据接收卡	灵星雨	LINSN908M32	张	4
	3	控制软件	屏博	VIPLEX EXPRESS	套	1
多媒体电子白板	1	609 会议室电子白板	MAXHUB	UI86EB 86 寸	套	1
	2	232 会议室电子白板	MAXHUB	SM98CA 98 寸	套	1
	3	616 会议室电子白板	MAXHUB	SM98CA 98 寸	套	1
急诊应急广播系统	1	数码编程分区控制器	ITC	T-6232A	台	1
	2	CD 播放器 (1U)	ITC	T-6221	台	1
	3	数字调谐器 (1U)	ITC	T-6222	台	1

4	话筒	ITC	T-621A	只	2
5	前置放大器	ITC	T-6201	台	1
6	纯后级广播功放	ITC	T-6500	台	1
7	十六位电源时序器	ITC	T-6216	台	1
8	数显十路监听器	ITC	T-6204	台	1
9	喇叭	ITC	T-104	只	43
10	二线制音量控制器	ITC	T-671	台	2

注：以上设备仅包含各系统主材，为保证各系统的正常运行，各系统的辅材需包含在维护范围内。

3. 外包终端设备运维技术参数

3.1 终端设备包含复旦大学附属金山医院所有 IT 设备，运维范围主要针对现有 3370 台终端设备（其中电脑设备 1870 台、各类打印机 1500 台）提供设备故障维修、设备软件技术支持服务和网络线路、机房线路的故障维修及整理。终端设备维护范围包括电脑、打印机、PDA、IPTV、医保读卡器、投影仪、自助设备、门急诊设备、病区设备等，提供设备故障维修和设备软件技术支持服务。目前运行的 IT 设备平均使用年限在 6 年左右。

4. 温湿度监测系统运维技术参数

提供年度维护服务，包括一年 2 次系统巡检、年度服务报告、短信流量费充值等，服务范围如下表：

序号	服务名称	主要使用科室	服务范围
----	------	--------	------

1	温湿度监测系统 年度维护服务	检验科（包括门诊检验科、病房检验等）	将 22 台温湿度主机、88 个无线温湿度记录仪安装在冷库、冰箱等环境中，实现 24 小时不间断工作，负责温湿度监测数据采集、记录、传输、现场显示及报警管理，保证检验试剂和样本的安全储存，确保检验结果数据的准确性。
2	短信流量费充值	主机 SIM 卡使用	温湿度数据发送

5. UPS 设备运维技术参数

成交人对采购人的 UPS 设备每年进行 3 次的维护保养，每四个月一次，旨在发现系统存在的或者潜在的问题。每一次检测完毕后，成交人向采购人提供一份每台 UPS 检测报告及本次维护总结报告。在采购人 UPS 发生故障时，提供应急响应服务。

设备名称	品牌	型号规格	数 量	备注
UPS 主机	科士达	150KVA	1	中心新机房
UPS 主机	科士达	120KVA	1	核心机房
精密配电柜	科士达	200A	2	中心新机房
环境监测系统	科士达	温度，湿度，配电等	1	中心新机房
UPS 主机	科士达	40KVA	3	门诊备用机房、门诊新机房
UPS 主机	科士达	20KVA	3	门诊/急诊/住院汇聚机房

UPS	科士达	3KVA	23	各楼层弱电机房
电池	科士达	100AH	416	电池组

6. 服务要求

6.1 总体服务要求

6.1.1 成交人所提供的信息系统运维服务的质量标准按照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制造厂家企业标准确定，上述标准不一致的，以严格的标准为准。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企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本项目目的的特定标准确定。

6.1.2 成交人提供 7x24 小时专属技术服务热线，提供 7X24 小时不间断的技术支持。

6.1.3 成交人提供 3 名技术服务工程师驻场运维，确定其中 1 名工程师为负责人对接采购人；项目团队人员名单须经采购人同意，不得随意变更；如确需变更，须提前征询采购人同意并双方书面签字确认。如遇采购人重大事件需现场保障的情况，接到通知后按要求时间到场。技术专员负责本项目内容的维护、协调、组织等工作。

6.1.4 驻场服务工程师无法解决的问题，由支援团队现场进行运维。

6.1.5 驻场服务工程师必须遵守采购人的各项规章制度。

6.1.6 未经采购人许可，成交人不得自行调整维修维护管理方案或更改维修维护管理措施。

6.1.7 定期对采购人现有设备、系统进行分析，并及时针对采购人的实际工作需求提供系统优化扩展方案。

6.1.8 成交人须配合采购人或设备应用系统厂商或采购人指定第三方对项目集成内容的调整、优化，协助应用软件正常运行。如应用软件厂商对设备性能等提出异议，成交人应主动配合采购人进行问题排查和调优工作，必要时成交人须请原厂提供技术支持。

6.1.9 成交人及时响应采购人的重大维护保障需求，对于大量设备搬迁、设备升级补丁更新或设备接口对接等重大维护配合要求，采购人将提前 10 个工作日通知成交人，成交人需安排技术人员按时提供协助配合。

6.1.10 涉及采购人等保测评、安全检查等重大评审或检查活动的，成交人应无条件配合整改，直到问题解决为止。

6.1.11 遵守采购人的信息安全规定，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不得随意复制和传播。

6.1.12 成交人需向采购人提供工作人员名单及联系方式，自行解决工作人员吃住行以及办公工具等问题。

6.2 服务器、存储、无线覆盖网络设备等设备维护服务要求

6.2.1 运行维护服务要求

6.2.1.1 成交人必须每年向采购人提供 2 次及以上的简单维护能力培训、设备功能培训或网络优化培训。

6.2.1.2 成交人应对医院设备、虚拟机平台及操作系统提供 7*24 电话服务、7*24 远程技术支持，包括虚拟机平台维护、设备软件、微码、安全补丁，并进行核心业务系统相关数据库的维护、调优、升级等工作。每当设备厂商发布产品的安全补丁时，成交人应及时提供设备的补丁升级情况，并在采购人授权的情况下，提供补丁升级等技术支持服务，以提高设备的安全性。

6.2.1.3 成交人必须在维护服务期结束时向采购人提供详细的所有维保设备的配置、安装位置、系统配置等文档，并帮助采购人对设备配置信息进行清理和优化。

6.2.1.4 成交人每周对主机设备和机房环境现场巡检。成交人完成巡检后必须提交巡检报告，内容至少应包括系统运行状况、总结建议等内容。

6.2.1.5 根据现场巡检及故障处理报告中所发现的安全隐患、网络规划等问题，需向采购人提供相应的网络整改方案，并帮助采购人进行整改。

6.2.1.6 成交人在维护周期结束前，提供维护设备清单中所有在网使用的维保设备的生命周期管理报告，包含所有设备的保修信息及产品生命周期信息，并在此

基础上生成提交下一年度的系统维护及设备更新预算报告。

6.2.1.7 服务期内，采购人在网络安全三级等保测评过程中发现的涉及采购人系统、网络配置的相关问题，成交人应无条件配合整改，直到问题解决为止。

6.2.1.8 成交人应提供重要节假日及重要时期的保障服务，即 24 小时待命，人不离岗。保障服务时间范围为重保期前 24 小时至重保期后 48 小时的时间范围内。

6.2.2 硬件保修服务要求

6.2.2.1 成交人须对维护设备清单内的设备，按要求提供硬件维保服务，所有更换的备件、配件须使用原厂全新备件、配件，须跟原型号一致。如原厂维修配件停产，经甲方同意后，可用同等质量或更优性能的配件替换。

6.2.2.2 对维护设备清单中的所有设备，成交人必须在产品生命周期截止，原厂商不再提供配件服务时及时通知采购人。若因原厂商无法提供配件导致采购人设备或系统无法使用，一切后果由成交人承担。

6.2.2.3 成交人有配合采购人集成新增设备的责任，包括但不限于系统兼容性适配测试、数据迁移对接、与现有软硬件系统联调联测、集成方案优化、协助完成系统验收，以及提供集成过程中所需的技术文档、接口协议、配置参数等相关资料。。

6.2.3 故障处理要求

6.2.3.1 接受采购人的故障处理申请，接到报修后立即响应。对于不能利用远程访问等手段解决故障的情况，成交人必须安排专业人员在 15 分钟内响应，1 小时之内到达故障现场进行故障诊断和排除，4 小时内排除故障（硬件损坏除外）。硬件损坏时，完成一次维修不得超过 24 小时，征得采购人同意后，最迟不得超过 48 小时，遇不可抗力因素除外。成交人对每次故障处理提供书面的故障诊断处理报告。

6.2.3.2 成交人对日常维护工作建立维护文档并规范管理。每次维护和故障处理应有记录表，详细记录故障原因，处理办法和最终结果。

6.2.3.3 成交人提供安全事故应急服务，接到报修后 15 分钟内响应，1 小时内赶赴现场，确保在发生安全事故后能进行快速修复，保障医院维护设备清单中的设备安全性和可用性。

6.2.3.4 在医院 HIS 系统发生应急情况后，成交人应 15 分钟内响应，在 1 小时内到达现场实施故障应急处理。除事先征得采购人同意外，完成一次维修不得超过 24 小时，但最迟不得超过 48 小时。发生紧急抢修的，成交人应在接到采购人通知后 4 小时内排除故障。排查问题过程中，凡是需 HIS 系统厂商配合调试等情况所衍生的一切费用，均由成交人承担。

6.3 会议系统服务要求

6.3.1 服务要求

6.3.1.1 支持与响应服务，免费解答用户在设备使用过程中遭遇的各类问题，如设备操作疑惑、功能异常、连接故障等，并根据问题的复杂程度及时提供详细、准确且可行的解决方案，通过电话指导、远程协助或现场处理等方式确保问题得到有效解决。

6.3.1.2 响应时间：

远程支持：接到报修电话后，10 分钟内响应，通过电话、远程桌面等方式提供技术支持。

现场响应：一般故障：1 小时内抵达现场；紧急故障（影响重要会议）：30 分钟内抵达现场。

6.3.1.3 对重点会议室，成交人须在开会期间安排专业人员驻场保障，以确保会议系统的稳定运行和技术支持的及时响应。

6.3.1.4 成交人对现有会议室系统的稳定运行负责，确保会议系统的正常运行。

6.3.2 重大会议保障

6.3.2.1 在采购人举办重大会议时，成交人需派遣专业技术人员提供驻场服务，为会议提供全程“技术伴随”保障服务。

6.3.2.2 在会议筹备阶段，再次对设备进行全面检查与优化，包括画质音质的精细调整、信号传输的稳定性测试等；会议进行中，实时监控设备运行状态，及时处理突发情况，如设备突发死机、声音中断、画面异常等，确保会议正常召开。会

议结束后,组织专业人员对保障过程和突发情况进行深入剖析与总结,从技术层面、人员协作、应急处理流程等多方面进行复盘,总结经验教训,不断完善保障方案与流程。

6.3.3 应急响应

发生紧急抢修的,成交人应在接到采购人通知后 24 小时内排除故障;紧急抢修且明确 24 小时内无法排除故障的,成交人要提供解决方案并在 48 小时内提供与故障机型相同配置或配置更高的备机到达采购人现场,并由成交人的工程师完成设备上架、设备安装、系统配置等服务工作。当采购人业务处理恢复稳定后,借用设备归还给成交人。

6.3.4 设备维修

6.3.4.1 提供全包式服务,对采购文件中《会议系统维护清单》内的全部硬件、相关设备软件承担全方位的维修及配件更换责任,涵盖维修过程中的拆卸、安装、运输和材料,相关设备软件的维修维护、升级等所有费用。采购人无需为设备维修额外支付费用。

6.3.4.2 严格执行原厂维修标准,中标单位必须与原厂建立紧密的合作关系,确保维修技术与原厂保持一致。更换的配件必须为原装全新配件。

6.3.4.3 如因特殊情况需将故障设备运出维修,须提前向采购人详细汇报故障情况、维修方案、预计维修时间等信息,并经采购人同意后方可进行。

6.3.4.4 设备修复后,需及时运回指定地点并由成交人安排专业技术人员负责安装调试,确保设备恢复正常运行,相关费用由成交人全额承担。

6.3.4.5 当设备维修影响会议室正常使用时,成交人应迅速提供备品、备件,确保会议室功能完好无损,保障会议活动的正常开展。

6.3.4.6 若因产品迭代、停产等原因导致设备无法维修,成交人应在第一时间告知采购人并提交设备升级或更新方案的详细说明函,经采购人审核确认后由成交人负责实施,相关费用由成交人全额承担。

6.3.5 备品备件

成交人需根据设备维修周期、重要性和会议室使用频率等因素，运用科学的方法制定合理的备品备件配置方案。当设备维修影响会议室正常使用时，能够迅速调用备品备件，确保会议不受影响。备品备件启用后，在原设备维修未完成前不得撤走，需经采购人现场确认原设备维修安装调试到位后，方可撤走备品备件，确保设备运行的连续性与稳定性。

6.3.6 定期巡检

每半年实施现场巡检服务，对设备进行全面细致的检查，包括设备外观完整性、内部线路连接稳定性、硬件设备的磨损与老化情况等，确保设备性能稳定可靠，始终处于良好运行状态。同时依据巡检结果对系统运行状况进行全面、客观地评估，提供规范的巡检报告。在运维过程中，详细记录运维中发现的问题、处理措施与结果等信息，分析设备运行趋势与潜在风险，在年度维护报告中提出改进措施与建议。

6.3.7 需提交的报告清单

- 1、维修记录
- 2、会议保障记录
- 3、巡检报告
- 4、服务报告

6.4 终端设备服务要求

6.4.1 设备维护（医院全部 IT 类终端设备及附属网络线路）

6.4.1.1 主动性保养

成交人按商议制定的主动保养计划，每年对终端设备保养工作作出计划进行主动保洁、润滑、优化等保养工作。保养的同时为每台机器填写保养记录。

6.4.1.2 现场维护

成交人须全面负责终端设备的现场维护，涵盖系统软件、硬件及网络线路故障排查与修复，并及时响应、解决操作人员在设备使用过程中遇到的各类问题，服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工作：

- ① 终端设备硬件、软件及网络线路的维修与日常维护；
- ② 终端设备系统软件、应用软件、驱动程序、杀毒软件、远程接入软件及准入软件等的安装、更新与配置；
- ③ 终端设备相关的网络敷设与调整，终端 IP 地址的管理、分配、配置及登记；
- ④ 网络连通性测试与性能优化，保障终端接入稳定性和数据传输效率；
- ⑤ 终端设备安全策略的实施与合规性检查，包括漏洞扫描、补丁管理及安全加固；
- ⑥ 终端设备的位置信息、维修记录及相关信息的登记与管理；
- ⑦ 终端外设（如打印机、医保读卡器等）的联接调试与故障排除；
- ⑧ 协助采购人内部软件的安装、调试；
- ⑨ 协助进行终端数据备份与恢复操作
- ⑩ 终端设备在使用中的操作系统、硬件等故障的排查与处理；
- ⑪ 网络线路及终端设备的定期巡检与相关报表的编制。
- ⑫ 编制维护日志、撰写故障分析报告及提供维护总结与改进建议。

6.4.2 设备维修

6.4.2.1 成交人负责对本院 IT 设备进行现场维修，保证在维保范围内的设备在维保期内正常工作。

6.4.2.2 采购人生产厂商保修期内的设备，成交人为其技术服务和免费代办配件更换，不计数量（包含在投标总价内）；

6.4.2.3 采购人非生产厂商保修期内的设备，由成交人代为联系采购人指定的供应商提供的配件或替代品，对设备进行维修，以保证设备的正常运行。配

件或替代品的采购成本由采购人承担，成交人需确认配件规格、性能是否符合要求及费用合理性的确认。

6.4.2.4 成交人负责对本院医保读卡器进行现场维修，保证医保读卡器的正常使用；免费升级医保读卡器驱动程序、动态链接库、接口改造等；因国家或地方医保政策强制要求升级的，若升级涉及硬件更换，费用由采购人承担；若仅为软件、驱动升级的，成交人需免费提供技术服务。

6.4.3 新增设备的服务工作

院内在合同期内已经存在或者新添置的有关设备（不包含和医疗设备直接相连，需要特殊维修许可资质的设备），成交人负责联系生产厂商或其指定维修机构，并完成维修、维护工作。

6.4.4 及时沟通

成交人做好设备维修记录，定期征求设备使用者的意见，并及时向医院负责人汇报，以便协调双方的工作，使维护工作更加完善。

6.4.5 服务响应

驻场维护实行 24 小时 7 天全天候响应制（采购人人员值班时段除外）：建立标准服务制度，实行首问责任制，电话有专人接听、处理和反馈。

①服务时段：

第一时段：工作日白班。星期一至星期五，上午 8:00 至 17:00，不包括国家法定节假日。

第二时段：节假日白班值班。国家法定节假日的上午 8:00 至 17:00。

第三时段：工作日及节假日值班。星期一至星期五，17:00 至第二天上午 8:00；国家法定节假日的 17:00 至第二天上午 8:00。

②服务标准

工作时间

第一时段：成交人至少提供 3 名技术服务工程师在岗的响应；其中 1 人兼“组长”角色及保持接听报修电话；

第二时段：成交人至少提供 1 名技术服务工程师在岗的响应及保持接听报修电话；

第三时段：成交人至少提供 1 名技术服务工程师在岗的响应及保持接听报修电话；

③到达现场时间：

第一时段：成交人需在 15 分钟时间内到达用户现场；

第二时段：成交人需在 15 分钟时间内到达用户现场；

第三时段：成交人需在 30 分钟时间内到达用户现场；

④人员配备要求

在成交人内部，除合约承诺的驻场服务人员外，有额外的备援团队储备，按现场团队人数的 30% 储备；

就驻场服务人员，如果有因个人因素离职，离岗等事件发生。成交人承诺，提前 14 天告知采购人，以利采购人了解，并预案非正常事件发生。如采购人提出某些特殊时间段的人员稳定要求，成交人尽量予以配合。

6.4.6 备机管理：

成交人将配合医院一起设定数量。医院准备的备机由成交人负责备机的资产安全。成交人提供整机更换等及时、现场的技术支持，及设备下线后的维修服务。

6.4.7 质量要求

6.4.7.1 成交人需实施首问负责制，负有实时响应医院需求的责任，不得对医院的现场需求推诿、拖延和终止。如遇不属成交人责任和能力范围的问题，应负责联系、交接给相关责任者。成交人单方面的责任或技术事故给医院造成

的经济损失，由成交人本次项目中标金额的一半作为上限承担相应的经济损失。

6.4.7.2 医院对成交人维护维修人员的工作能力和工作态度不满意，有权要求其更换工作人员解决问题。

6.4.8 需提交的报告清单

- 1、月度工作排班表
- 2、季度设备维修记录
- 3、外送设备维修记录
- 4、主动维护记录
- 5、年度维护总结计划及报告
- 6、满意度调查报告
- 7、医保读卡器的维修专项报告

6.5 温湿度监测系统服务要求

6.5.1 服务目的

为检验科温湿度监测系统提供 2026 年年度维护服务，保障系统稳定运行。

6.5.2 日常维护

6.5.2.1 稳定运行保障：成交人保证各软件、硬件模块和接口功能的完整及正确性，保证系统运行的高效、稳定。一旦发生模块或接口运行故障导致相应业务处理或管理工作无法进行，保证尽快排除故障。

6.5.2.2 程序错误修改：成交人保证温湿度系统使用过程中一旦发现有系统 BUG，尽快改正程序错误。

6.5.2.3 系统数据修复：成交人保证各软件、硬件模块和接口使用过程中，因用户误操作等原因导致数据错误，尽快查明原因和修复数据。但成交人不承担“非

因产品质量问题”造成的任何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因用户误操作导致数据错误、丢失等。

6.5.3 系统维护

6.5.3.1 系统巡检：在服务期限内，对检验科 22 台主板和 88 台温湿度记录仪，成交人应提供 2 次全面巡检，详细检查产品运行状态，电池使用状态，并出具详细的《巡检报告》。根据系统运行状态，进行必要的性能调优和及时处理发现的系统问题，如更换电池等。必要时向甲方提出硬件改进意见。

6.5.3.2 工作内容：

1. 定期检查，更换设备电池。
2. 维护互联网云平台运作正常，能随时通过云平台查看温湿度数据。
3. 温湿度超标时微信推送报警值，能及时通知相关人员。
4. 每半年以半年报的形式呈服务报告与医院。

6.6 UPS 设备服务要求

6.6.1 服务方式与响应时间要求

6.6.1.1 UPS 如发生故障，成交人维修人员将于 4 小时内到达现场，24 小时内排除故障恢复运行，其中人员及车辆由成交人自行安排。

6.6.1.2 成交人备有充足的备机，当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决故障，应及时替换备机以保障系统的正常运行。

6.6.2 服务管理要求

6.6.2.1 UPS 主机

保持UPS系统在规定的输出电压和电流下运行，保持原有的设计和安装特征。检查设备的运行状况，对需要进行清扫的机器进行除尘清扫。对设备内主要部件进行静态测试。检查机内易损单元（逆变器，整流器，静态开关），检

查设备的输入、输出联接端子是否牢固。测试输入、输出电压，恢复设备运行，检查设备的输出主要性能指标。

在机器正常使用条件下如发生故障需要更换材料零部件等，质保期内的机器维修所产生的相关材料、人工等费用均由成交人承担，质保期外的机器维修所产生的费用由成交人承担，材料费用由采购人承担。

如果 UPS 系统以及相关设备出现电力或者机械方面的问题，采购人以书面形式或电话及时将故障通知成交人。如果故障威胁到了系统的安全，成交人尽快采取必要的修复措施并提供相应功率的 UPS 备机。接到报修后，两小时以内响应，正常情况下四小时以内赶到现场，1-2 个工作日内解决问题。如故障机无法及时修复，成交人免费提供同功率备机供院方无偿使用，直到故障机修复为止。

6.6.2.2 电池

成交人负责维护电池组，测量并对电池组实际环境与所要求的理想环境进行比照（温度、湿度、洁净度等等）以避免电池组过快老化。A、对电池组中的电池做清洁保养； B、对电池组的联接进行检查。C、电池在 UPS 上放电测试，通过检测仪器对每节电池进行测量，判断其电池老化程度，并以书面方式提交处理方式。D、对电池进行深度测试，激活老化电池。

6.6.2.3 机房环境监控设备维护：

监控系统管理功能的检测，对监控系统的检测是采用现场模拟操作的方式进行，以现场模拟正常的操作来体现监控系统具备各项功能的能力，以现场模拟误操作的方式来呈现监控系统判断和纠错的能力，由此从这两方面来证实监控系统功能的完整性。各项正常操作及误操作最终均不得影响监控系统的正常运行。

①房间的清洁程度；房间的温度：电池房（小于 25 度）、UPS 房（小于 40 度）

设备四周及上面是否有堆积物；房间的空调通风情况。

②空调环境监测系统、门禁设备系统、漏水检测、保安监控设备（包含摄像头、硬盘录像机）、监控主机；

6.6.2.4 精密配电，市电系统维护

在维护期间，安排强电技工主要检测各配电箱（柜）的运行情况，指示灯有无烧坏，开关通断是否灵活，电流电压表指示是否准确，供电回路是否有老化或松脱现象等。定期对配电箱进行养护工作实施流程，电力线路维护；检测区域电力线路，配电箱开关元件，对线路老化，电力负载和三相平衡，提供优化方案。对电力线路故障提供 7*24 小时电话热线响应支持。

其他注意事项

★付款方式：

（1）第一笔付款，第一期验收合格后，且在甲方收到乙方有效发票后的三十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 50%。

（2）第二笔付款：服务期限届满并验收合格后，且在甲方收到乙方有效发票后的三十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 50%。

★合同履约期限：合同签订后 12 个月。

招标文件中各项技术规格如标明了某一特定的专利技术、商标、名称、设计、原产地或供应者等，是为了准确或清楚地说明本次招标货物的技术规格及要求。投标人/响应人在投标中可以选用替代内容，但这些替代内容实质上相当于或优于技术规格的要求，并且满足招标人的要求。

第四章 合同模版

包1 合同模板：

[合同中心-合同名称]

合同统一编号： [合同中心-合同编码]

合同内部编号：

合同各方：

甲方：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名称]

乙方： [合同中心-供应商名称]

地址：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所在地]

地址： [合同中心-供应商所在地]

邮政编码： [合同中心-采购人单位邮编]

邮政编码： [合同中心-供应商单位邮编]

电话：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联系人电话]

电话： [合同中心-供应商联系人电话]

传真： [合同中心-采购人单位传真]

传真： [合同中心-供应商单位传真]

联系人：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联系人]

联系人： [合同中心-供应商联系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之规定，本合同当事人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同意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1. 乙方根据本合同的规定向甲方提供以下服务：

1.1 服务内容：

序号	服务名称	主要描述
1	服务器存储及网络设备维护服务	保证医院核心业务系统继续稳定运行，维保工作的持续保障，提供服务器、会议系统、终端设备、温湿度检测和 UPS 等设备的维保服务以及日常

		运维设备的常规巡检、服务器集成维护、调优等服务
具体维护服务要求详见附件一。		

2. 合同价格、服务地点和服务期限

2. 1 合同价格

本合同价格为**[合同中心-合同总价]**元整（**[合同中心-合同总价大写]**）。

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均应包含在合同价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它任何费用。

2. 2 服务地点：复旦大学附属金山医院。

2. 3 服务期限：

本服务的服务期限：**[合同中心-合同有效期]**。

3. 服务方式与响应时间要求

3. 1 乙方对本次维保服务要求（详见附件一）中所有设备及相关配件提供具有设备专业售后知识体系的 7*24 电话服务、7*24 远程技术支持、7*24 现场软硬件运维服务。乙方接报修电话后，15 分钟内响应，在 1 小时内派工程师到现场实施维修。除事先征得甲方同意外，完成一次维修不得超过 24 小时，但最迟不得超过 48 小时。发生紧急抢修的，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 4 小时内排除故障；紧急抢修且明确 4 小时内无法排除故障的，乙方要提供解决方案并在 12 小时内提供与故障机型相同配置或配置更高的备机到达甲方现场，并由乙方的工程师完成设备上架、操作系统安装、系统配置等服务工作。当甲方业务处理恢复稳定后，借用设备归还给乙方。

3. 2 乙方应提供稳定驻场的队伍（3 人及以上），持续提供电话受理和现场服务工作，参与信息科值班，确保甲方网络线路和终端相关设备正常运行，以保证业务顺利进行。维护范围：网络线路及维护设备相关终端涉及的相关硬件、软件及网络线路等。

4. 服务管理要求

4. 1 合同期内，乙方要确保甲方的设备正常运行，设备的功能和技术指标达到制造商出厂要求和国家相关标准。合同期内发现的因设备本身缺陷造成各种故障，应由

乙方免费提供技术服务、维修及所需零部件；任何零部件（含维保设备整机、零配件等所有部件和耗品），出现故障或性能无法达到要求，维修方式为更换新部件，甲方无需支付任何费用。维修、保养所需的相关辅助设备、软件工具和材料均由乙方提供。

4.2 乙方为本次维保清单中设备提供微码操作系统升级、配置变更等服务。微码操作系统升级、配置变更服务的方案制定要求经过设备制造商（或设备制造商指定的代理商，需提供授权文件）审核，由设备制造商售后服务认证工程师上门交付，在新版本发布后的一个月内升级设备的微码和操作系统等软件版本到次新版本（次新版本有明显BUG除外）。每当设备厂商发布产品的安全补丁时，乙方应及时提供设备的补丁升级和技术支持服务，以提高设备的安全性。

4.3 所有更换的备件、配件须使用原厂全新备件、配件，须跟原型号一致。如原厂维修配件停产，经甲方同意后，可用同等质量或更优性能的配件替换。

4.4 乙方须在每次完成设备维修、保养或升级等保修任务后，10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交详细工作报告单。

4.5 乙方须配合甲方或设备应用系统厂商或甲方指定第三方对项目集成内容的调整、优化，保证应用软件正常运行。如应用软件厂商对设备性能等提出疑议，乙方应主动配合甲方进行问题排查和调优工作，必要时乙方须请原厂提供技术支持。

4.6 合同服务期内，甲方在网络安全三级等保测评过程中发现的涉及乙方系统的相关问题，乙方应无条件配合整改，直到问题解决为止。

5. 合同验收

5.1 合同分两期验收，第一期5个月，第二期7个月。每期服务满后10个工作日内，乙方应当向甲方提出验收申请，甲方在收到验收申请后的10个工作日内，根据合同内容和服务要求确定乙方服务是否符合验收条件，并向乙方进行反馈。符合验收条件的，则甲方给予验收确认；不符合验收条件的，则乙方根据甲方的反馈意见对服务进行完善后再行提交验收申请。如乙方未在规定时间内提出验收申请，甲方有权拒绝超期后的验收申请，造成的所有后果由乙方承担。

5.2 乙方提出验收申请时，应同步提交服务要求所提到的所有文档，以及甲方或甲方指定的监理公司根据管理制度等要求提供其它服务文档，所有项目文档均需经甲方审核确认。项目文档的审核确认是将项目验收条件之一。

5.3 如果属于乙方原因致使服务或项目未能通过验收，乙方应当排除故障，并自

行承担相关费用，同时进行服务或项目的试运行，直至服务或项目完全符合验收标准。

5.4 如果属于甲方原因致使系统未能通过验收，甲方应在合理时间内排除故障，再次进行验收。如果属于故障之外的原因，除本合同规定的不可抗力外，甲方不愿或未能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验收，乙方可单方面进行验收，并将验收报告提交甲方，即视为验收通过。

5.5 甲方根据合同的规定对服务或项目验收合格后，应在验收报告上签署验收意见。

6.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6.1 在合同规定的范围内，对没有达到合同规定的服务或标准的服务事项，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规定的时间内加急提供服务，直至符合要求为止。

6.2 如果乙方服务无法达到合同规定的质量或标准，造成甲方工作无法正常开展的，甲方有权邀请第三方提供服务，甲方支付给第三方的服务费用由乙方承担。

6.3 由于乙方服务质量或服务延误的原因，使甲方有关软件故障或设备损坏造成经济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进行经济赔偿。

6.4 当软件或设备发生故障时，甲方应及时告知乙方有关发生故障的相关信息，以便乙方及时分析故障原因，及时采取有效措施排除故障，恢复正常运行。

6.5 如果甲方因工作需要对原有合同内容进行调整，应有义务并通过有效的方式及时通知乙方；涉及合同服务范围调整，应与乙方协商解决。

7.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7.1 为了更好地进行服务，满足甲方对服务的质量要求，有权利要求甲方提供合适的工作环境和便利。在进行故障处理紧急服务时，可以要求甲方进行合作配合。

7.2 因甲方工作人员人为操作失误、或供电等环境不符合合同设备正常工作要求、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设备损毁，乙方不承担赔偿责任。

7.3 乙方在履行服务时，发现存在潜在缺陷或故障时，有义务及时与甲方联系，共同落实防范措施，保证正常运行。

7.4 如果乙方确实需要第三方合作才能完成合同规定的服务或项目内容和质量，应事先征得甲方的同意，并由乙方承担第三方提供服务的费用。

7.5 因乙方提供的维护服务导致甲方受到有关侵犯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的指控，由乙方负责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一切法律责任与因此产生的所有费用。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乙方应全额赔偿。

8. 合同付款

8.1 本合同以人民币付款（单位：元）。

8.2. 付款条件

[合同中心-支付方式名称]

(1) 第一笔付款，第一期验收合格后，且在甲方收到乙方有效发票后的三十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 50%。

(2) 第二笔付款：服务期限届满并验收合格后，且在甲方收到乙方有效发票后的三十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 50%。

9. 违约赔偿

9.1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可能遇到妨碍按时提供服务的情况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期提供服务。

9.2 乙方在提供维保服务过程中，若未及时按要求执行甲方提出的合同范围内有关服务需求（包括：及时电话响应、工程师及时到场、设备软件、微码、安全补丁按时升级、项目集成的维护、调优等）或未按合同约定时间节点完成维修任务或未按时完成甲方提出的整改要求，每次扣除合同总价的百分之二（2%）作为赔偿金。多次违约的，赔偿金累加计算。

9.3 乙方工作人员在服务过程中，因其工作失职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按损失的价值照价赔偿。如无法计算实际价值的，每次按照最高不超过合同价格的 10%赔偿。造成多次损失的，赔偿金累加计算。

9.4 除不可抗力外，乙方不能按本合同规定的内容提供服务或服务质量达不到要求的，甲方有权拒付合同剩余费用，并保留追回已付款项的权利。

9.5 如乙方无正当理由而拖延服务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甲方可单方面终止合同，情节严重造成损失的，其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进行赔偿。

9.6 乙方来院人员需遵守甲方日常的相关规定，未按医院规定执行导致的全部扣款由乙方承担。

9.7 合同约定的赔偿金或甲方拒付的合同费用无法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应继续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10. 不可抗力

10.1 本条所述的“不可抗力”系指那些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事件，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国家各级政府政策的重大变化，以及双方商定的其他事件。

10.2 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当事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对方。合同各方应尽可能继续履行合同义务，并积极寻求采取合理的措施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事项。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11. 争端的解决

11.1 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执行本合同过程中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

11.2 通过协商不能解决时，双方当事人可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1.3 如诉讼事项不影响合同其它部分的履行，则在诉讼期间，除正在进行诉讼的部分外，本合同的其它部分应继续执行。

12. 保密责任

12.1 乙方相关运维人员在服务过程中所接触到的一切信息应严格保密，造成泄密的，需承担法律责任。乙方需与甲方另行签署保密协议（附后），对保密义务作出承

诺。

13. 合同转让和分包

13.1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转让和分包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14. 合同生效

14.1 本合同在合同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14.2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

15. 合同附件

15.1 下列文件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部分，且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1. 本合同以及补充协议（如有）；
2. 招标（采购）文件；
3. 投标（响应）文件；
4. 合同履行过程中的往来函件、会议纪要；
5. 双方约定属于本合同的其他文件。

15.2 本合同附件包括：附件一：维护服务要求，附件二：安全承诺书，附件三：廉洁自律承诺书，附件四：保密协议。

15.3 本合同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15.4 合同文件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若合同文件之间有矛盾，则以最新的文件为准。

16. 合同的补充、修改和变更

16.1 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对本协议进行补充、修改或变更。

16.2 对本协议的任何补充、修改或变更必须以书面形式进行。

16.3 除了双方签署书面补充、修改和变更协议，并成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之外，本合同条款不得有任何变化或修改。

17. 补充条款（如有）

[合同中心-补充条款列表]

签约各方：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日期：[合同中心-签订时间]

日期：[合同中心-签订时间]

合同签订点：网上签约

附件一：维护服务要求

1. 服务器、存储、网络设备、无线覆盖等设备维保技术参数

1.1 服务器、存储及网络设备等设备维保清单

序号	设备品牌	设备型号	数量
1	Dell 服务器	DELL R7525	1
2		DELL R740	5
3		DELL R930	8
4	EMC 设备	EMC Unity400	2
5		EMC Vplex Metro	2
6		EMC DS6510	4
7	Netapp 设备	NetApp 6505	4
8		NetApp FAS2554	1
9		NetApp FAS8020	2
10	HP 设备	HP DL580G9	6
11		HP DL380	1
12		HPE DL380 gen10	11
13		HPE DL388 gen10	3
14		HPE DL388	6
15		HPE DL580gen10	14
16		HPE 3par8200	3
17		HPE SN3000B	2
18		HPE Primera630	4
19		H3C CN3360B	4
20	迪普设备	迪普 DPX8000-5	1
21		迪普 LSW5600	1
22		迪普 FW1000-GC-N	1
23	联想设备	联想 thinkserver RD450	1
24		联想 thinkserver RS160	1
25		联想 SR588	2
26	华为设备	华为 AE2204	2
27		华为 S6720-16X-LI-16S-AC	2
28		华为 S5735S-S24T4X-XA	1
29	H3C 设备	★H3C S10506	3
30		★H3C LS-7506E-X	6
31		★H3C LS5500-28F-EI-AC	3

1.2 无线覆盖设备（品牌：H3C）维保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型号	数量
1	★汇聚交换机 A	S6520X-30QC-HI	3
2	汇聚交换机 B	S5560X-54F-EI	7
3	汇聚交换机 C	LS-5560X-30F-EI	6
4	无线控制器	WX5540H	2
5	无线认证系统	IMC 平台+EIA 组件	2
6	8 口 POE 交换机	S5130S-10P-HPWR-EI	48
7	24 口 POE 交换机	S5130S-28P-HPWR-EI	38

8	AP1 (86型面板AP)	WA4320H	65
9	AP2 (普通型AP)	WA5320-SI	161
10	AP3 (高密性AP)	WA5530-SI	184
11	AP4 (中心AP)	WT1024-X	46
12	AP5 (远端模块)	WTU430-IOT	1094
13	AP6 (普通型AP)	UAP300-SI	341

1.3 清单补充说明

1.3.1 负责对甲方上述两个维保清单中的设备进行维保,以保证在协议期限内甲方设备的正常运行。上述两个维保清单中★设备需采购原厂维保,并提供原厂授权书(盖公章),其余为非原厂维保。

1.3.2 乙方对医院所有其余未采购维保的服务器、存储及网络设备等机房硬件设备(上述两个清单外未采购维保设备)的维修维护应提供技术支持,协助做好网络设备的维修维护管理工作。

1.3.3 对医院所有其余未采购维保的服务器、存储及网络设备等机房硬件设备(上述两个清单外未采购维保设备)所产生的配件费用由医院承担,其余费用由乙方承担(包括安装更换、固件升级、适配性测试等)。

2. 会议系统维护技术参数

位置	分项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	型号	单位	数量
核化楼阶梯教室	LED	1	LED屏	宇视	MW7225 4320mm*1920mm	平方	8.29 44
		2	发送卡	宇视	UNV-S4	块	1
		3	配电柜	宇视	HB-P010	个	1
		4	控制器	宇视	DMC5000-4U	台	1
	显示屏	1	84寸显示屏	LG	PB-J84-01	台	2
		2	视屏延长器	绿联	绿联 20519	套	2
	音频	1	拾音器	ITC	TV-P63QM	只	4
		2	无线话筒	ITC	T-521UH	套	4
		3	天线分配器	ITC	T-522A	套	1
		4	话筒天线	ITC	T-522S	套	1
		5	音频处理器	ITC	TS-P1212	台	1
		6	专业功放	ITC	TS-700PI	台	2
		7	会议主席单元	itc	TS-0202	台	1
		8	会议代表单元	itc	TS-0202A	台	5
		9	抑制器	itc	TS-224	台	1
		10	演讲台	尊阁	电动升降	套	1
	视频	1	无缝高清混合矩阵	ITC	TS-9408UHM	台	1
		2	矩阵控制卡	ITC	TS-9404CON	块	1
		3	控制面板	ITC	TS-9400K	块	1
		4	矩阵控制软件	ITC	TS-9400P	套	1
		5	4路HDMI信号输入卡	ITC	TS-9404HI	块	1
		6	4路SDI输入卡	ITC	TS-9404SI	块	1
		7	4路HDMI信号输出卡	ITC	TS-9404HO	块	1
		8	4路SDI输出卡	ITC	TS-9404SO	块	1
		9	录播主机	ITC	TS-0653	台	1
		10	高清摄像头	ITC	TV-620HC	台	2
		11	视频转换器	圆刚	GC553	套	2

中控	12	无线投屏	冠艺	WHD-G801 高配版	套	1
	1	网络中控主机	ITC	TS-9100D	台	1
	2	中控触摸屏	华为	HUAWEI M6	台	1
科教楼三楼学术报告厅系统	1	全频主扩扬声器	TECHLOUD S	PS-15	只	2
	2	主扩功放 (500W)	TECHLOUD S	CS-2650	台	1
	3	重低音箱	TECHLOUD S	PS-18B	只	2
	4	低音功放 (950W)	TECHLOUD S	CS-2950	台	1
	5	台唇音箱	TECHLOUD S	R6	只	2
	6	功率放大器	TECHLOUD S	CS-2950	台	1
	7	返听音箱	TECHLOUD S	PS-10	只	2
	8	返听功放 (350W)	TECHLOUD S	CS-2350	台	1
	9	全频环绕音箱	TECHLOUD S	PS-10	只	4
	10	功率放大器	TECHLOUD S	CS-2350	台	2
	11	模拟调音台	TECHLOUD S	TEM-24E	台	1
	12	音频处理器	TECHLOUD S	TH-8008S	台	1
	13	AFC 音频处理器	TECHLOUD S	TD-F260	台	1
	14	数字效果器	TECHLOUD S	TED-200E	台	1
	15	无线话筒 (手持)	HXDMC	U-8000	套	1
	16	无线话筒 (手持)	TECHLOUD S	UF-205	套	1
	17	无线话筒 (头戴)	TECHLOUD S	UF-205W	套	2
	18	天线分配器	TECHLOUD S	UF-2000	台	1
	19	定向天线	TECHLOUD S	UF-2002	只	2
	20	鹅颈式会议话筒	TECHLOUD S	TDM-G16L	只	2
	21	监听耳机	AKG	K92	只	1
	22	监听音响	HIVI	1010-iv 4 代	只	2
	23	电源时序控制器	TECHLOUD S	TPT-810	台	2
显示系统	1	86 寸液晶显示屏	AOLSEE	AS-5500-86B	台	2
	2	27 寸壁挂一体机	AOLSEE	AS-5300-SWB	台	1

		3	信息发布软件	AOLSEE	V9.0	套	1
		4	舞台反向显示屏	飞利浦	55 寸	台	2
		5	LED 显示屏	华夏	P1.667 5.76*2.88m	平方	16.5 9
		6	控制器	诺瓦	VS3	台	1
		7	发送器	诺瓦	MCTRL600	台	3
	控制 系统	1	控制系统主机模块	TECHLOUD S	MIXD-CCS	块	1
		2	可视化视频输入节 点	TECHLOUD S	MIXD-DIN	块	2
		3	可视化视频输出节 点	TECHLOUD S	MIXD-DON	块	4
		4	8 路电源管理器	TECHLOUD S	TMC-PM08	台	1
		5	电源时序控制器	TECHLOUD S	TPT-12	台	1
		6	交换机	华为	S5720S-28P-LI- AC	台	1
		7	无线路由器	华为	WS5100	台	1
		8	移动控制终端	Microsoft	surface pro 5	台	1
科教 楼 拼 接 屏 系 统	北侧	1	多媒体播放器	AOLSEE	AS-5100-B	只	1
		2	信息发布软件	AOLSEE	V9.0	套	1
		3	多屏拼接处理系统	AOLSEE	V1.2	套	1
		4	55 寸拼接屏	AOLSEE	AS-PJ-55JSB;48 56mm*2055mm	块	12
	南侧	1	多媒体播放器	AOLSEE	AS-5100-B	只	1
		2	信息发布软件	AOLSEE	V9.0	套	1
		3	多屏拼接处理系统	AOLSEE	V1.2	套	1
		4	55 寸拼接屏	AOLSEE	AS-PJ-55JSB;24 28mm*1370mm	块	4
LED 系统 门诊大厅		1	LED 显示屏	界汇	P3 4608mm*3072mm	平方	14.1 6
		2	发送卡	诺瓦	SMD300	块	1
		3	接收卡	诺瓦	RV316	块	36
		4	控制软件	LED 演播室	HDC-LED software	套	1
		5	视频处理器	诺瓦	V900	块	1
		6	配电箱	施耐德	15kW	套	1
		7	大功率稳压器	德力西	20kW	台	1
劳 模 墙 拼 接 屏 系 统	拼接 屏	1	拼接屏	LG	DV-DID49AZ;3.0 66*1.154m	台	6
		2	无线话筒	TAKSTAR	TS-6310	套	1
		3	功放	YAMAHA	TXV-377	台	1
		4	功放	VBO	VC-M3050	台	1
		5	拼接器	屏博	PB-0808HD	台	1
		6	多媒体播放器	华为	EC6108V9C	台	1
		7	音响 9 寸	MANEKE	OK-350	只	2
	LED	1	P3 室内全彩显示屏	强力	P3 5200mm	平方	2.4

			x464mm		
	2	数据接收卡	灵星雨	LINSN908M32	张 4
	3	控制软件	屏博	VIPLEX EXPRESS	套 1
多媒体电子白板	1	609 会议室电子白板	MAXHUB	UI86EB 86 寸	套 1
	2	232 会议室电子白板	MAXHUB	SM98CA 98 寸	套 1
	3	616 会议室电子白板	MAXHUB	SM98CA 98 寸	套 1
急诊应急广播系统	1	数码编程分区控制器	ITC	T-6232A	台 1
	2	CD 播放器 (1U)	ITC	T-6221	台 1
	3	数字调谐器 (1U)	ITC	T-6222	台 1
	4	话筒	ITC	T-621A	只 2
	5	前置放大器	ITC	T-6201	台 1
	6	纯后级广播功放	ITC	T-6500	台 1
	7	十六位电源时序器	ITC	T-6216	台 1
	8	数显十路监听器	ITC	T-6204	台 1
	9	喇叭	ITC	T-104	只 43
	10	二线制音量控制器	ITC	T-671	台 2

注：以上设备仅包含各系统主材，为保证各系统的正常运行，各系统的辅材需包含在维护范围内。

3. 外包终端设备运维技术参数

3.1 终端设备包含复旦大学附属金山医院所有 IT 设备，运维范围主要针对现有 3370 台终端设备(其中电脑设备 1870 台、各类打印机 1500 台)提供设备故障维修、设备软件技术支持服务和网络线路、机房线路的故障维修及整理。终端设备维护范围包括电脑、打印机、PDA、IPTV、医保读卡器、投影仪、自助设备、门急诊设备、病区设备等，提供设备故障维修和设备软件技术支持服务。

4. 温湿度监测系统运维技术参数

提供年度维护服务，包括一年 2 次系统巡检、年度服务报告、短信流量费充值等，服务范围如下表：

序号	服务名称	主要使用科室	服务范围
1	温湿度监测系统年度维护服务	检验科 (包括门急诊检验科、病房检验等)	将 22 台温湿度主机、88 个无线温度记录仪安装在冷库、冰箱等环境中，实现 24 小时不间断工作，负责温湿度监测数据采集、记录、传输、现场显示及报警管理，保证检验试剂和样本的安全储存，确保检验结果数据的准确性。
2	短信流量费充值	主机 SIM 卡使用	温湿度数据发送

5. UPS 设备运维技术参数

乙方对甲方的 UPS 设备每年进行 3 次的维护保养，每四个月一次，旨在发现系统存在的或者潜在的问题。每一次检测完毕后，乙方向甲方提供一份每台 UPS 检测报告及本次维护总结报告。在甲方 UPS 发生故障时，提供应急响应服务。

设备名称	品牌	型号规格	数 量	备注
UPS 主机	科士达	150KVA	1	中心新机房

UPS 主机	科士达	120KVA	1	核心机房
精密配电柜	科士达	200A	2	中心新机房
环境监测系统	科士达	温度, 湿度, 配电等	1	中心新机房
UPS 主机	科士达	40KVA	3	门诊备用机房、门诊新机房
UPS 主机	科士达	20KVA	3	门诊/急诊/住院汇聚机房
UPS	科士达	3KVA	23	各楼层弱电机房
电池	科士达	100AH	416	电池组

附件二：安全承诺书

为认真履行复旦大学附属金山医院《2026年服务器及终端设备维护服务》项目服务过程中的安全生产责任，加强安全管理，不断提高安全生产水平，本单位郑重承诺在项目服务期间认真履行如下安全生产责任：

- 1、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制定并落实安全生产规章制度，严格执行操作技术规范，自觉接受有关行政管理部门的监督和管理。
- 2、保证安全生产所需资金的投入和使用，满足安全生产防护和文明施工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 3、项目负责人、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或特种作业人员经法定部门考核合格并持有有效资格证书及合格证书。所有人员必须为正式员工，不得使用外协/外聘、见习实习人员。
- 4、依法参加工伤保险，依法为公司的工作人员办理意外伤害保险，为从业人员缴纳保险费。
- 5、制定对危险性较大的工作及易发生重大安全事故的部位、环节的预防、监控措施和应急预案，配备必要的应急救援器材、设备。
- 6、建立健全安全管理档案、台账。认真履行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责任。
- 7、承担因安全事故所引发的全部经济责任。
- 8、遵守《网络安全法》、《数据安全法》、《个人信息保护法》及相关的法律法规，明确本单位信息系统安全工作责任，明确本单位网络安全和数据安全的相关责任人。
- 9、保证不得利用甲方提供的电脑和网络系统进行私自连接外网、发送垃圾邮件、攻击网络和计算机系统等行为，不得私自使用外来移动硬盘、U盘、光盘等移动存储介质，防止计算机病毒传播，危害网络信息安全。保证不得在运行的信息系统上私自开发、挂靠与业务工作无关的软件或系统，不得擅自发布通知或广告。
- 10、未经允许，不能对医院网络中存储、处理或传输的各类数据和应用程序进行删除，修改或增加。严禁私自对医院数据信息进行采集、加工、存储、传输、检索等行为。
- 11、保证项目中提供的各类软件产品安全可靠，软件源代码中不含任何后门或隐蔽信道。
- 12、保证施工人员遵守甲方有关信息安全管理的规定，以审慎态度对待甲方的安全信息（包含但不限于各类账号、密码、文档和其他涉及信息安全的技术手段信息），未经甲方的书面许可，不得将所知的甲方的安全信息以任何方式提供任何第三方。

我作为本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委托负责人，对本单位安全生产工作负全面责任，如违反以上承诺条款，本单位愿承担相应经济、法律责任。

承诺人签字：

公司盖章：

日期：

附件三：廉洁自律承诺书

致：复旦大学附属金山医院

为了确保复旦大学附属金山医院《2026 年服务器及终端设备维护服务》项目依法规范顺利进行，本人（代表本公司）愿意严格遵守国家及各级组织制定的廉洁规定，并做出如下承诺：

- 一、自觉维护医院的利益，遵守保密规定，不违反商业道德。
- 二、在项目服务工作过程中，严格遵守各项有关法规，并按规定程序进行，绝不违规操作。
- 三、不私自向医院馈赠的礼品、礼金和各种消费卡、信用卡及有价证券。
- 四、不向医院行贿、给予回扣及好处费。
- 五、不组织对项目有影响的娱乐活动和宴请。
- 六、不擅自改动合同项目规定的条款等。

承诺人签字：

公司盖章：

日期：

附件四：

保密协议

甲方：复旦大学附属金山医院

乙方：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有关规定，双方在遵循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诚实信用的原则下，就双方保密事项达成如下协议：

一、保密范围和内容

秘密系指甲方或与甲方关联的单位所有的、或从事的业务领域具有商业价值的、未对外公开的专有及保密信息。

乙方承诺确保：

认真遵守国家保密法律法规和甲方保密规章制度，履行保密义务；

不提供虚假个人信息，自愿接受甲方保密审查；

不违规记录、存储、复制、留存国家和甲方秘密信息及载体；

不以任何方式泄露所接触和知悉的国家和甲方秘密信息；

未经甲方审查批准，不得擅自发表涉及未公开且与本合同直接与间接相关工作的数据及信息；

乙方人员离岗时，乙方应要求个人全部清退不应由个人持有的各类涉密载体；并自愿接受脱密期管理，签订保密承诺书，不得擅自发表涉及乙方和甲方未公开工作内容的数据及信息。

二、涉密人员范围和义务

涉密人员包括双方参与及知悉本合同项目的所有人员；

双方应对此范围人员加以保密教育，并对本方人员泄密行为负责；

获取对方数据需在征得对方同意的情况下方可实施。

三、保密期限

保密期限自合同生效后直至合同履行结束，合同存续期间本协议永久生效。

四、违约责任

任何一方违反此保密协议，给对方造成损失，须承担赔偿责任及相应法律责任。

五、其它

双方约定：本协议未尽事宜，遵照有关规定执行。

承诺人签字：

甲方公章：复旦大学附属金山医院

乙方公章：

日期：

第五章 评审办法

综合本项目的特点，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保护竞争，维护采购工作公开、公平、公正原则，特制定本评审办法，作为选定本项目成交人的依据。

一、 评审程序

1、 成立磋商小组；

1.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本项目的特点，依法组建磋商小组，其成员由技术、经济等方面方面的专家和采购人的代表组成，其中外聘专家人数不少于磋商小组总人数的 2/3。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进行审查、质疑、评估和比较。

1.2 磋商小组履行下列职责：

1.2.1 按磋商文件确定的有关规定对各响应文件进行初步评审及详细评审；

1.2.2 审查响应文件是否符合磋商文件要求，作出书面评价；

1.2.3 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有关事项作出解释或者澄清；

1.2.4 向采购人或者有关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审工作的行为。

2、 根据采购项目实际情况以及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制定磋商要点。磋商要点应当明确磋商程序、磋商内容、合同草案的条款以及评定成交的标准等事项；

3、 本项目不唱标，直接磋商。磋商前，供应商如系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则须交验法定代表人证明及本人身份证，如系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则必须交验法定代表人委托书及本人身份证。

4、 按照财政部财库〔2015〕124号文“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采用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采购的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 2 家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进行。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 1 家的，采购人（项目实施机构）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二、 磋商要求

1、 磋商顺序按电子平台顺序依次进行。

2、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与供应商逐个进行磋商。磋商内容包括：要求提供的商务文件、技术文件等（如为多次报价时还包括竞标报价）。磋商文件有实质性变动的，磋商小组应当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3、 磋商小组与供应商进行磋商的内容，供应商除当场答复外，还应对磋商中所涉及的澄清、达成的修改或报价资料等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提交至磋商小组，否则以上资料视为无效。

4、 磋商的结果以书面为准，应答文件必须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或盖公章，经供应商和磋商小组确认后，替代响应文件中相应的内容。如成交，则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三、 评审总则

1、 本项目的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总分 100 分，其中价格标权数为 20%，技术商务标权数 80%。

价格权值部分优惠政策如下：

（1）中小企业划型标准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的相关规定认定。

（2）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相关规定，本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产品给予（10）%的扣除，对联合投标企业的产品给予4%的扣除（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4%的价格扣除），以扣除后的价格作为评审价格。

（3）根据《财库〔2014〕68号》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4）根据《财库〔2017〕141号》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5）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或大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或大型企业。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未提供上述资料的报价，其价格不予扣除。

2、 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在满足文件要求的前提下，对每个有效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分别进行综合评分并汇总。综合得分（价格标得分+技术商务标得分）最高者为第一名，依次类推确定得分排名顺序，推荐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若出现二家供应商并列最高分，则确定其中报价较低者为成交候选人。若出现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放弃中选或不能按磋商文件规定签订合同等原因取消中选资格，则按排名顺序依次确定排名其后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或重新磋商。

3、 具体评分细则如下：

评分细则
综合评分法

复旦大学附属金山医院多组学样本测序及配套分析采购项目包 1 评分规则：

评分项目	分值区间	评分办法
报价分	0~20	<p>报价得分=20 分× (评审基准价/评审价)</p> <p>说明：评审基准价：经评审合格的最终投标人/响应人的最低报价；</p> <p>评审价：经评审合格的投标人/响应人的最终报价</p>
相关资质证书(客观分)	0~4	<p>1.提供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 2 分, 未提供得 0 分; (证书需覆盖计算机集成服务或信息运维服务相关内容, 否则不得分)</p> <p>2.提供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 2 分, 未提供得 0 分; (证书需覆盖计算机集成服务或信息运维计算机系统运保服务相关内容, 否则不得分)</p> <p>说明：需提供响应截止日在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响应人公章有效。</p>
技术指标响应(客观分)	0~15	<p>根据磋商文件中第六章“采购需求”中“6.服务要求”所规定的要求, 进行评审。</p> <p>该部分技术参数低于采购文件要求, 有一项减 1 分, 扣完为止。</p>
项目团队(客观分)	0~6	<p>1、项目组技术人员具备中国信息安全测评中心颁发的 CISE 证书 (≥ 2 人)</p> <p>说明：以上证书均提供得 3 分; 未提供或提供不全不得分, 所提供的证书在响应截止日有效。</p> <p>2、项目组系统服务工程师, 需具备维保清单中所涉及品牌设备的相关技能证书 (≥ 2 人)</p> <p>说明：以上证书均提供得 3 分; 未提供或提供不全不得分。</p>
总体方案(主观分)	1~15	<p>根据总体运维方案的完整性与合理性进行综合打分, 运维方案详细完整, 完全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得 11-15 分; 方案内容较为合理, 基本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但略简单有不足的得 6-10 分; 方案内容简单粗略, 无针对性的得 1-5 分。</p>
服务计划管理、质量控制(主观分)	1~9	<p>服务方案的计划安排、实施方案、质量控制体现科学性、合理性、先进性的得 7-9 分; 服务方案的计划安排、实施方案、质量控制部分体现科学性、合理性、先进性的得 4-6 分; 内容</p>

		简单粗略, 无针对性 的得 1-3 分。
故障应急方案(主观分)	0~8	根据投标人/响应人提供的服务响应时间、修复时间和应急预案、服务保障承诺等情况进行综合评分: 服务承诺明确、合理、可行性强, 应急配套措施完善, 得 6-8 分; 服务承诺及可行性一般, 应急配套措施较完善, 得 3-5 分; 服务承诺不明确、可操作性较差且有相应的应急措施, 得 1-2 分; 无配套应急措施, 得 0 分。
人员培训(主观分)	1~7	培训方案详细、合理、体系完善、措施可靠得 6-7 分; 方案详细度、合理性、完善性、可靠性尚可得 3-4 分; 方案不全粗糙得 1-2 分。
投标人/响应人类似业绩(客观分)	0~12	投标人/响应人 2022 年起(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承接的有效类似项目业绩。有一个有效业绩得 3 分, 最高得分为 12 分。须有提供合同扫描件(合同中需体现合同的签约主体、项目名称及内容、合同金额等合同要素的相关内容, 否则将不予以认可)。
投标人/响应人综合实力(主观分)	0~4	根据投标人/响应人综合能力自述的真实性和响应情况分四档综合评定(包含但不限于财务情况、其他与本项目有关的资格证书情况、获奖情况等); 项目相关能力强, 综合实力评价强的得 4 分, 有项目相关能力, 综合实力评价较好的得 3 分, 项目相关能力一般的得 2 分, 不符合要求的得 0 分。

注: 以上各项评分内容, 如供应商未提供相对应内容, 评标委员会可予以零分计算。

4、 总分计算

由磋商小组成员对每一份响应文件进行独立评分, 然后取算术平均值(保留小数点两位)。计算每个供应商的实际得分(价格标得分+技术商务标得分), 并按得分高低排出名次。

第六章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附件

第六章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附件

附件1 响应函（格式）

致 （采购人）：

根据贵方为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邀请，签字代表_____（全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_____（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响应文件正本____份、副本____份。

全权代表宣布如下：

- (1) 我方针对本次项目的报价为_____（注明币种，并用文字和数字表示的投标总价）。
- (2) 我方接受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合同条款的全部内容。
- (3) 我方已详细研究了全部磋商文件，包括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文件（如果有的话）、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我们已完全理解并接受磋商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对磋商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 (4) 我方承诺在响应文件有效期内（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日）不修改、撤销响应文件。
- (5) 我方按照磋商文件要求递交磋商保证金人民币_____元整。
- (6) 如果在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后，我方在响应文件有效期内撤回报价，磋商保证金将被贵方没收。
- (7) 我方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交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价的报价。
- (8) 与本磋商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供应商全权代表姓名、职务（印刷体）_____

供应商名称：_____

（公章）：_____

（法人章）：_____

全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2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格式）

致 （采购人）：

兹证明 （姓名），性别 年龄 身份证号码 现任我单位
职务，系本公司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附：法定代表人性别： 身份证号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类型：

经营范围：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粘贴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附件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致_____（采购人）_____：

兹委托_____（姓名）全权代表我公司参与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采购活动，受委托人由此所出具并签订的一切有关文件，我公司均予承认。

受委托人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工作部门：_____ 职务：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本授权书有效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

供应商名称：_____（盖 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粘贴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附件 4 报价一览表

供应商需填写：

- 附件 4-1 合并报价表（格式）
- 附件 4-2 分项报价表（格式）

附件 4-1 报价总表（格式）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2026 年服务器及终端设备维护服务包 1

项目名称	服务时间	最终报价(总价、元)

注:

1、以上报价包含本项目产生的所有费用，报价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2、本报价包含所有一切相关费用（包括但不仅限于“运输、实验、人工、设备、税费等一切与本项目有关的费用”），本报价表盖印公章立即生效。

供应商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4-2 分项报价表（格式）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序号	服务名称	服务时间	最终报价(总价、元)
总计价格（人民币，元）			

注：分项报价必须与总报价一致。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5-1 商务需求偏离表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序号	响应文件章节及 条款号	招标要求	响应文件章节及 条款号	投标响应	偏差说明

说明:

1. 供应商须针对磋商文件的第三章 采购需求逐条响应。
2. 如果供应商对磋商文件中的第三章 采购需求做的任何改动, 请在此表中清楚地列明, 并加以说明。
3. 如果表格叙述不下, 可另附页说明, 但要便于采购人查阅。
4. 供应商须详细描述偏离内容。

供应商名称: _____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附件 5-2 技术需求偏离表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序号	采购条款及要求	满足/不满足	页码
.....			

备注:

- 1、本表需逐条响应“第三章 采购需求 的（二）、技术要求条款”的全部内容。
- 2、与响应需求偏离，必须在“满足/不满足”列填写“不满足”或“未提供”，如发现不如实填写将按失信行为登记并公示。
- 3、如要求提供截图、检测报告、证书等证明资料的，必须在“页码”列填写响应文件中具体对应的页码，如发现不如实填写将按失信行为登记并公示。

供应商名称: _____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6 响应技术/服务报告

(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投标人/响应人履约能力;
2. 项目实施方案;
3. 质量、进度保障措施;
4. 服务报告(模版/资料);
5. 拟投入服务团队情况;
6. 类似项目业绩和经验。

注：以上内容，供应商应结合本磋商文件第五章评审办法的要求详细描述并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附件 6-1 投标人/响应人履约能力（格式自拟）

附件 6-2 投标人/响应人拟定本项目实验方案（格式自拟）

附件 6-3 质量、进度保障措施（格式自拟）

附件 6-4 服务报告【模版/资料】(格式自拟)

附件 6-5 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主要负责人情况表（格式可自拟）

基本信息			
姓名		年龄	
职务		性别	
学历		毕业院校	
本合同中拟任职务			从业年限
职务相关项目经历			
序号	项目发文	IF	页码

注:

1. 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相关证书资料）。
2. 项目负责人一旦确定，成交后原则上不再变更，若变更，须征得采购人同意。

附件 6-6 拟派本项目项目组主要成员（格式）

1. 须提供拟定项目人员相关证明材料（相关证书资料）；
2. 人员一旦确定，成交后原则上不再变更，若变更，须征得采购人同意。

附件 6-7 同类项目业绩（格式）

序号	项目名称	委托单位	合同金额	备注
1				
2				
3				
4				
.....				

注：

1. 须提供合同复印件（所提供的合同必须提供合同双方签署页及合同签署双方的完整信息）；
2. 业绩时间以签订时间为准。

附件 7 资格证明文件

目 录

1.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2. 供应商法人资格证明文件（如营业执照或法人登记证书等）；
3.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
4. 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
5.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7. 根据本磋商文件服务需求还需提供的其他证明文件。

注：以上均须复印件加盖公章。

须 知

- 1、供应商应提交相关证明文件，以及提供其他有关资料。
- 2、供应商提供的资格文件将由买方使用，并据此进行评价和判断，确定报价他的资格和履约能力。
- 3、供应商提交的文件将给予保密，但不退还。

附件 7-1 供应商资格声明函（格式）

致: _____ (采购人)

关于贵方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报价邀请, 本签字人愿意参加报价, 并证明提交的下列文件和说明是准确和真实的。

1.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2. 供应商法人资格证明文件(如营业执照或法人登记证书等);
3.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
4. 财务状况报告,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5.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7. 根据本磋商文件服务需求还需提供的其他证明文件。

注: 以上均须复印件加盖公章。

本签字人确认响应文件中关于资格的一切说明都是真实的、准确的。

供应商名称(盖章): _____

供应商地址: _____

本资格声明函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传真: _____ 邮编: _____

附件 7-2 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格式）

(采购人):

我方(供应商名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二）项、第（四）项规定条件，具体包括：

1. 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特此声明。

我方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期：

附件 7-3 供应商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附件 7-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

致: _____ (采购人)

我公司承诺在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遵守国家其他有关的法律、法规和管理办法。

特此声明。

（注：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其中较大数额罚款标准以报价人注册所在地处罚标准计算，如上海市为 5 万元以上（或者等值物品价值）

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供应商名称（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 _____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附件8 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大型企业不适用）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修理和其他服务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修理和其他服务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附件9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可不提供）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10 备品备件表（如需）

序号	名称与规格	原产地与制造商	数量	单价	总价
合计					

注：（供应商可根据需要在此补充说明）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11 其他材料（格式自拟）（可不提供）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材料，本项可不提供。